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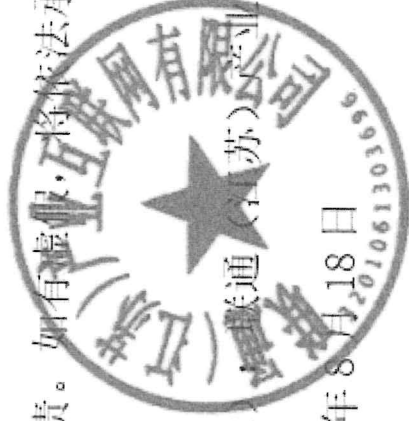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准入管理平台（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编号：JSZC-320700-JZCG-G2025-0080）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可视化网络资产管理平台系统、可视化网络准入探针系统、设备指纹系统、适配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盈高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7人，营业收入为9473万元，资产总额为1205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盈科互联网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8日